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碩博班宿舍生活公約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」及相關法則訂定本公約。
(適用東宿舍及校外宿舍)
- 二、住宿生須遵守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宿舍管理辦法」內之相關規定；如有違規者，將依規定懲處且無異議。如有特殊情況本校將視情節輕重懲處，嚴重者立即退宿。
- 三、校外宿舍為北科大簽約租用宿舍，宿舍公約略有不同之處，詳如後述。

〈住宿生〉

- 1、住宿生一律以學生證刷卡進出宿舍，未帶學生證者，管理員將予以登記，累積三次，陳報教官處理。
- 2、住宿生之貴重物品請妥善保管，如有遺失，應自行負責。
- 3、發現不明人士進入宿舍，立即通報宿舍幹部或管理員處理，發揮守望相助精神，共同維護住宿安全。
- 4、學生住宿經申請核准，應辦妥繳費手續。依學務處公告若逾期未繳費者，依公告取消申請。

〈宿舍公共安全〉

- 1、宿舍不得使用電冰箱、電暖器、電磁爐、電鍋、微波爐…等高耗能電器用品，以維護公共安全。
- 2、不得燃燒物品，如蠟燭、螢火、蚊香、香料…等。
- 3、走廊不可堆放任何物品，需保持淨空，雨傘請靠邊放置整齊，以免影響逃生路線。
- 4、宿舍及校園全面禁止吸菸（包含電子煙），如違規將由校規懲處。
- 5、不得有攀越圍牆、窗戶、陽台、花台、水塔等危險行為，除緊急狀況外，禁止至頂樓活動或逗留。

〈宿舍資訊〉

- 1、請務必隨時注意宿舍公佈欄訊息及宿舍網站公告。

〈宿舍整潔〉

- 1、清潔餐具、衣物或鞋時，不要將髒污留在洗手槽。
- 2、垃圾不得堆置在寢室內或棄於窗外、浴廁。請將垃圾在垃圾車時間至宿舍廣場清運，並進行資源回收分類。
- 3、不得將個人物品及垃圾放置於廁所、陽台、走廊、交誼廳等公共空間，尤其食品包裝及廚餘切勿扔置於廁所垃圾桶。
- 4、使用完交誼廳等公告空間，請帶走垃圾，桌面保持清潔；使用完公共掃具需清潔後歸還放妥。

〈宿舍設施使用時間〉

- 1、宿舍洗衣機、烘衣機於晚上十一時三十分後至翌日六點前禁止使用，以維持宿舍安寧。
- 2、勿用洗衣機、烘乾機、脫水機清潔地毯或過份髒污的衣物。
- 3、使用洗衣機、烘乾機、脫水機後，請勿將個人衣物久置，嚴重久置者視為廢棄

物處理。

<品德修養>

- 1、請勿在走廊、交誼廳大聲喧嘩，講手機請輕聲細語，房間內聽音樂請使用耳機，夜間嚴禁使用喇叭或音響，以尊重住宿生的生活品質。
- 2、住宿生應秉持自尊、自重之精神，要求自我管理以維持宿舍之良好風氣，聽從並虛心接受宿舍管理員及幹部之指導，如有違者，將視情節輕重予以申誡以上之處分。
- 3、校園內請保持良好服裝儀容與禮節，禁止有不雅行為。

<宿舍公物>

- 1、入住宿舍，負有宿舍公物保管之責，如有不當毀損或遺失應負賠償之責。(各區公共區域內公物如有毀損，若無法查明何人毀損，應由該區同學共同負責賠償。)
- 2、如宿舍硬體設備有損壞或故障，請至宿舍管理室填寫維修通報單。
- 3、飲水機不得倒入任何食物、茶包與其他穢物，以免造成堵塞。

<宿舍禁止之違規行為及懲處>

- 1、住宿學生不得有下列各款行為：
 - (1) 擅自進住、遷出、頂讓、互換床位等行為。
 - (2) 賭博(含持有麻將牌或賭具者視同)。
 - (3) 酗酒鬧事或鬥毆之行為。
 - (4) 儲存危險物或違禁物品。
 - (5) 擅自帶非住宿生或異性進入宿舍。
 - (6) 擅自留宿非住宿生。
 - (7) 引介商人進出宿舍買賣物品。
 - (8) 擅自接裝非經許可且影響安全之私人電器用品。
 - (9) 擅自在寢室內炊膳。
 - (10) 在寢室內飼養動物。
 - (11) 張貼非經核准之文宣資料。
 - (12) 違反相關住宿規定。
 - (13) 其他違反公共衛生、居住安寧、善良風俗或公共安全之行為。
- 2、違反前項條款之規定，一律以退宿論處，並取消住宿申請資格。
- 3、違反相關規定情節重大經宿舍管理人員及生活輔導組查證屬實者，將依校規議處。

<離宿檢查手續>

- 1、住宿生離宿時，務必洽詢區長(優先)或宿舍管理人員完成床位相關設備清點，完成退宿程序單上所有項目並繳回所有鑰匙始可離宿，若公物有損壞或遺失，住宿生需照價賠償，並視情節輕重予以處分。

【東宿舍】

- 1、自行車嚴禁停放住宿區內，應依規定停放於腳踏車放置區。

- 2、管理室代收郵局之掛號郵件及包裹，快遞或其他民營貨物。
- 3、領取掛號信件請至一舍管理員室，並攜帶有姓名之證件查驗後簽名，始得領取。
- 4、十二點後，一律保持安靜，走路、開關門請小聲，請避免使用機械鍵盤。
- 5、請勿在房間內使用具強烈氣味的香水、香薰及噴劑。重口味的食物也請避免在房間內食用。

【南港宿舍】

〈宿舍出入及限制〉

- 1、須以學生證刷卡進出宿舍、宿舍電梯、惠民新民街口側門，並依規定搭乘電梯上下五樓。
- 2、樓梯僅供緊急避難或停電時可使用。
- 3、北科大南港宿舍位於宿舍五樓，請勿進入其他樓層。
- 4、請勿進入南港高工教學區，以免影響南港高工上課。

〈南港高工規定〉

- 1、每週一至週五07:20~08:00，南港高工會視情播放高中部的起床音樂，該播音系統與火災警示系統相通，恕無法調低警報音量。
- 2、嚴禁任何交通工具進入南港高工校園，違者將交由南港高工處理。
- 3、南港高工運動場開放時間為平日：05:00~07:00、17:30~21:30，假日：05:00~21:30（請參照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辦法）。如有例外，依南港高工公告為準。

〈宿舍整潔〉

- 1、南港宿舍住宿生請將垃圾置放於五樓電梯前的垃圾集中區，並確實做好資源回收分類，由清潔人員統一處理。不得堆置在非垃圾放置地點，亦不可棄置南港高工校園內。
- 2、南港宿舍的浴室與廁所在寢室內，請住宿生自行清潔打掃。

〈宿舍代收服務〉

- 1、請確認收件地址、房號、收件人姓名完整無誤，地址務必註明「北科大宿舍」及房號，如有遺漏可能導致信件無法送達。

〈其他〉

- 1、請勿與南港高工職員、學生或警衛起衝突。

【新北宿舍】

〈宿舍出入及限制〉

- 1、5F露台為管制區，非緊急狀況不得任意進入。
- 2、共同維護宿舍整潔與安寧：勿喧嘩、吵鬧，於23:00-08:00務必保持安靜，違者依校規處理。

〈新北高工規定〉

- 1、全體住宿生進出校園一律持門禁卡走高中側門，正門僅供高中生上下課進出。
- 2、禁止交通工具進入校園。
- 3、請於校園內保持良好服儀與禮節，如：不宜穿背心、拖鞋於校園走動。

〈宿舍整潔〉

- 1、做好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(回收物品請先沖洗乾淨)，垃圾不得堆置在非垃圾放置地點，亦不可棄置校園內。
- 2、私人物品勿放置在共用浴室空間，每個月底會統一丟棄共用浴室空間內的私人物品

四、上述條款如有未盡事宜，校方得隨時修正之。

五、住宿生皆應遵守學校宿舍規定，如有任何違規事項，均依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規辦理。